

读诗敬亭山

□殷修武

古人云：“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水不在深，有龙则灵。”我游览过安徽省宣城市内的敬亭山后，我曾在山顶的一座亭台上大声说道：“山不在高，有诗则名！敬亭山就是一座江南诗山。”

自上世纪70年代以来，由于职业的缘故，我曾多次路过宣城，都因时间匆匆，没有在宣城停留过，更没有目睹过敬亭山的尊容。近两年来，我翻阅《万首唐诗选》一书，发现我国唐代著名诗人李白、杜甫、孟浩然、杜牧等来过敬亭山，并留下千古名传的诗篇。丙申年5月，为体验诗仙李白《独坐敬亭山》“众鸟高飞尽，孤云独去闲。相看两不厌，只有敬亭山”的惬意，我与老伴驱车来到敬亭山游览，寻觅古代诗人的足迹。

步入敬亭山的大门，放眼望去尽是漫漫竹海，莽莽密林，脚下崎岖的登山道两旁铺盖着片片茶园。一条直通山顶的大道两旁，镌刻着名人诗篇的石碑吸引着我驻足观看并仔细阅读；耳边不时弹跳着啾啾鸟鸣，让我游情格外愉悦。原在宣城广播电台工作的朋友吴先生对我说，敬亭山之所以被称为诗山，是因为历代有230多位诗人曾在这里留下600多首诗篇。

敬亭山是座很普通的山，它没有黄山的雄奇峻秀，也没有九华山迷人的宗教色彩，为什么却能吸引这么多的诗人来到这里？然而，山不在高，有“诗”则名，在最早写敬亭山的南齐诗人谢朓的诗中，这里却是一座荒山：“交盖的蔓草，盘错的古藤，漫漫行云，凄凄夕雨，野鹤长吟，鼯鼠夜啼……”也许，正是这种野趣，触发了来自喧嚣都市的诗人们的灵感，他们有的饱受世俗的困扰，

有的经历了仕途坎坷，在这里，寂寞的山水撞击着他们寂寞的心扉，从而迸发出诗的火花。

在诵敬亭山诗篇中，很多是“三分山水，七分抒怀”之作。李白的《送友人》“浮云游子意，落日故人情。挥手自兹去，萧萧斑马鸣”。杜牧的《江南春》“千里莺啼绿映红，水村山郭酒旗风。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楼台烟雨中？”都写作于敬亭山。这些名诗使人沉醉，难以忘怀。被称为“敬亭名篇”李白的《独坐敬亭山》“众鸟高飞尽，孤云独去闲。相看两不厌，只有敬亭山。”我读后认为，这首诗，与其说是赞美敬亭山的山水，不如说是一个孤独者的絮语。孟浩然的“石逢罗刹碍，山泊敬亭幽。”倾吐了进士举落第时的抑郁；宋代诗人梅尧臣“坐对寒雨中，松上孤鹤还。”则透露出他去官归里后的落寞。细读敬亭诗六百，不是每篇都是“精品”，有许多后来者“依样画葫芦”式的描写“寒雨”、“独坐”、“相看”、“孤鹤”之类太多的缘故吧！

不同时代的诗风。1939年，陈毅元帅路过敬亭山时，曾写下《由宣城泛湖东下》。诗中写道“敬亭山下橹声柔，雨洒江天似梦游。李谢诗魂今在否？湖光照耀万年愁。”诗中诗人革命乐观主义精神和对抗抗日战争充满胜利信心的革命大无畏精神，让我心中油然而生对革命前辈的崇敬之情！

诗山寂静，山下宛如水如带。夕阳西下，我们下山来到全国重点保护文物广教寺双塔下，在茶社喝上一杯用“敬亭绿雪”烹煮的山茶，一股清冽而淡淡的宁馨扑鼻而来，我们咀嚼着浓浓的野趣，也咀嚼着敬亭诗山的隽永。

用尽洪荒之力，才能笑对人生

□龚春芹

里约奥运会上，傅园慧的可爱、真实、坦然，一下子吸引了众多网友的关注。在晋级女子100米仰泳决赛后，记者告诉她成绩是58秒95，她倒吸一口气，露出惊喜之情大呼：“我以为我是59秒，我有这么快，我很满意。”当记者问她今天的状态有所保留吗？她斩钉截铁地说：“没有保留，我已经用了洪荒之力了。”

一直以来面对奥运会，中国人似乎看得过于沉重。对于一场体育盛宴，总会上升到国家荣誉，民族尊严层面。不论是谁，一旦赛场失利，就觉得自己成了千古罪人，对不起父母、领导、教练，更对不起全国13亿民众。

对于运动员们来说，多年的辛苦努力，忍受着生理上的痛苦，承受着肌体上的极限，就是为了获得赛场上的那一枚奖牌。得到了铜牌还不够，还想得银牌，得到了银牌还不够，还要得金牌，就算得到了金牌，也要想着下次必须保住这枚金牌。就在这一次次对奖牌的追求中，不论是运动员还是观众，都忽略了运动本身的意义。我们似乎忘了观众观看的是竞技过程，运动员感受的也是竞技过程，而并不仅仅只是为了等待结果。另一方面，因奖牌数量有限，参赛的大多数运动员是得不到奖牌的。那么对于没有得到奖牌的运动员来说，难道他们的努力就可以漠视，他们就不值得我们尊重和赞赏吗？

就如如在各行各业，能成为专家或

行业顶尖级人物的毕竟是少数，大多数人都身处在一线，默默奉献，做着基础性工作。而各行各业的发展，也恰恰就是他们点滴地付出而成就的。但有多少人付出了努力，因为不能达到成名成家的高度而心生懊恼，寝食难安。自此，再也感受不到工作的乐趣，生活的美好，而他本人在努力中获得的进步与突破也被自己忽略掉。

在晋级100米仰泳赛中，傅园慧的成绩是第三名，对于体坛大咖们来说，这可能根本算不上什么，但对于傅园慧来说却是一个惊喜。为了这个第三名，她经历了艰苦的训练，如今取得了超越自我的进步，她已经心满意足了。

从傅园慧身上，我看到了我们自己，做什么事只要拼尽全力，用尽洪荒之力，就一定会有所突破，有所进步，即使没有达到巅峰，我们也要如傅园慧一样，开心地对自己说，“我很满意。”因为所有的努力和付出都是值得的，我们战胜了自己。

最终在决赛中，傅园慧又一次超越了自己，以58秒76的成绩获得并列第三名。而这也是我国第一次在该项目奥运赛事中进入第三名，傅园慧创造了历史。

是的，不论做什么，只有用尽洪荒之力，我们才会一点点地进步，一次次刷新自己的纪录，一步步地走向巅峰。到那时，我们就能如傅园慧一样，坦然笑对人生，理直气壮地对所有人说，“我很满意。”

爱如沙漏

□李莹

有一次去参加一个婚宴，同桌的一个中年女子引起了我的注意，她淡妆略施，举止优雅，穿一件碎花的旗袍裙，端庄大方。我心里不禁想像着这个女子年轻的时候是怎样的风姿绰约。

席间服务员端上来一盘四喜丸子，一共四个，大家纷纷伸了筷子品尝，评论着菜的味道，这个优雅女子却只是定定地看着这道菜，表情复杂，并不动筷子，我以为她不喜欢吃，正要问她，忽然见她涨红了脸，迟疑着开了口，“剩下的这个，我可不可以带回家？”大家疑惑不解地瞅着她，她慌忙接着说：“我带给我母亲尝尝，她最爱吃这个菜，可是我每次做的都不成功。”说完，像一个做错了事的孩子，羞愧地低下了头。

一桌子的人都愣住了，回过神来后七嘴八舌地说：“拿吧，拿吧，难得你有这份孝心，这年月都记得给自家孩子带好吃的，像你这样记挂着自己母亲的，还是第一次见到。”

这个优雅女子用她的行动实实在在地给我们上了一堂孝心课，想来每个在场的人心里都是一番愧疚。

前几天在街上碰到两个老人聊天，其中一个抱怨说：“周末孩子们都过来吃饭，这么热的天，我一个人在厨房里

忙活，他们一人抱一个手机，自己玩自己的，真是累得我够呛。”我不一旁听了，脸上不禁一阵阵发烧，我可不是这样吗？心安理得的享受着母亲汗流浹背做好的饭菜，却不挪动手脚去帮忙，也不说一句感恩的话，好像还是多年以前那个不谙世事的孩童。

忽然记起了那则常常在电视上看到的公益广告，一个患有“老年痴呆症”的老人，已经不认识自己的儿子，可是在饭馆吃饭的时候，他却记着把桌子上剩的饺子拿起来直接放进衣兜里，说“我儿子最爱吃饺子了”。老人什么都可以忘记，唯独永远能记挂在心上的是对自己孩子的疼爱。这份爱，已经深深嵌进他的脑海，任岁月时光怎样的无情，也不会被拿走。

父母对于子女的爱就是这样，无论自己是什么样的年老或者病痛，都希望呈现给子女一份完完整整的无私的爱。而我们做子女的，却常常忘记回报给他们一份小小的体贴。父母用尽一生为我们撑起了一片爱的天空，任我们惬意飞翔，在父母的晚年，我们也许只需要擎一把伞给他们以关爱，双亲便会欣慰不已。爱，从来不是单向流淌的小河，而是可以调转方向的沙漏。

棋话

□吕达余

下棋，雅致一点说，是弈棋。下棋是中国传统的娱乐，因其两人即可，随处可施，因而是比较普及的。从引车卖浆者流到文人士子、官场士大夫，以至中国人想像中极乐的神仙，都喜欢下棋，或是围棋或是象棋。百姓们在茶楼瓦肆下，文士、士大夫在雅室下，神仙则在山间松荫树下。南朝梁任昉《述异记》讲过一个故事，说是晋代一个叫王质的人，到石室山中吹箫，见几个童子松下下棋，王质便近前观棋。童子将一个似枣的东西给王质吃，竟然就不觉得饿了。过了一会儿，童子对王质说：“你为什么还不走呢？”王质便起身欲去砍柴，发现自己的斧柄都烂了。等他回到自己的家里，与他同时的村人都不在了。有句老话说，天上一日，人间千年，王质在仙界待得短，在人世时间就长了。这大约是讲得最神异的下棋故事，中国传统诗文中多用为典故。

下棋本来是娱乐，至多加上博彩，但不同的人对弈，却有不同情状。清代名臣左宗棠喜欢下棋，而且棋艺十分高超。在奉命赴新疆平叛的前夕，他在街上看到一个老者下棋，上书“天下第一棋手”。左宗棠便不由上前挑战，不想老者竟连连败北。左宗棠不免得意，命老者赶紧撤了招牌。待左宗棠自新疆平叛得胜回来，看这位老者依然挂着“天下第一棋手”招牌，便又与之下棋。不想这回左宗棠被老者“杀”得落花流水。他觉得不可思议，便询问其间的缘由。老者答道：上次大人您将要率兵出征，不想挫伤主帅的锐气，所以存心让

您赢棋。如今您已凯旋归来，我就不再谦让了。这老者的棋下得不是很有境界吗？

下棋虽是小小娱乐之事，与大人物下棋则有风险。慈禧太后酷爱下棋，但从来没有人敢赢她。有一次一太监名叫廉琦的，奉命与老佛爷下棋。局中，廉琦一边拿车吃马，一边对老佛爷说：奴才杀老佛爷一匹马。慈禧太后一听不由大怒：你杀我的马，我杀你全家！这位太监全家抄斩了。自此之后，怕没人敢与老佛爷下棋，要下，也就输个一塌糊涂好了。不过像这样下棋，不讲技艺与公平，只图个自家乐了。然而自家奴才可以让棋，“八国联军”可就不肯给面子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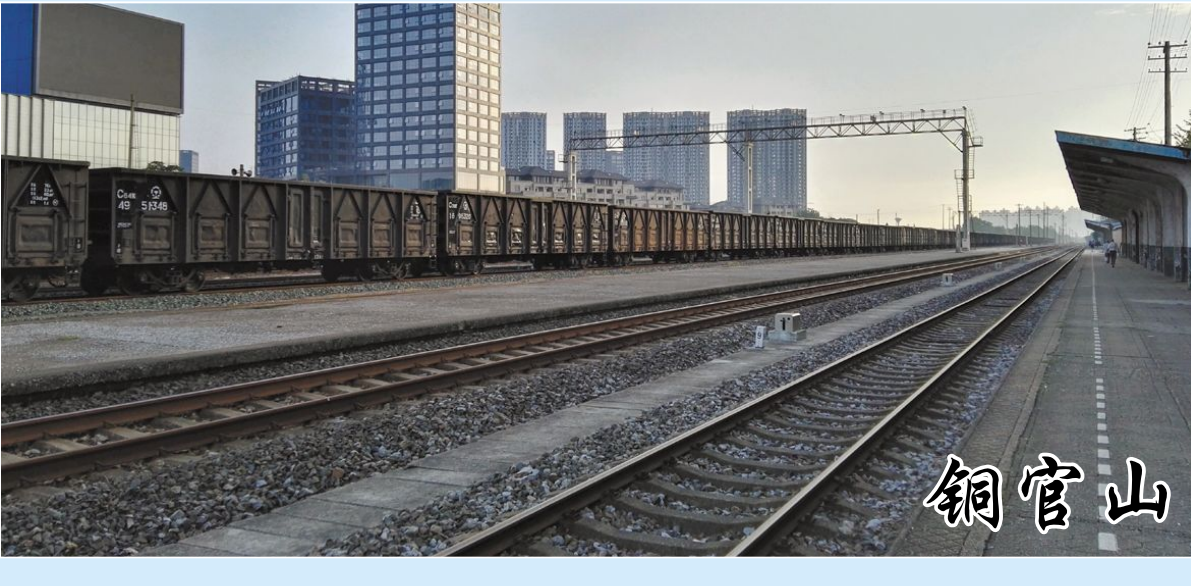
但也不是大人物都这样小器。唐太宗李世民有一次与待诏贾元下棋，估计这陪同下棋的贾元棋艺一般，故唐太宗饶了他的子，结果贾元还是输棋。唐太宗知其有诈，就对他説：这局你要再输，我就要打你板子。结果满局下一个子不死。唐太宗说：你这又是使诈呢，再下一局，你如果胜了，我就赏赐你，再不胜将你投到水池里去。这回贾元更狡猾，下了个不赢不输，和了。唐太宗就说：我饶了你子，现在下成和局，就是你未赢。命左右抱住他就往水里扔。贾元急得大呼：我手中还有一子！于是唐太宗赏赐了仅赢一子的贾元。

下棋虽闲雅之事，但也会事涉政治，看是什么人玩。唐宣宗时，杭州缺一刺史人选，宰相令狐绹提议，拟任命一个叫李远的。谁知李远其人是个业余诗人，有诗名。宣宗就说：李远有诗

行走在铁路上

铜陵（西）站——当年小伙伴们最爱扎堆的地方。因为，那里有能走出这座城的铁道线，那里有这座城最靓丽的建筑，那里还有“小伙伴们”能牵手私语的枕木道……所有这些都已留在这座城的记忆里。而今的这里，铁轨依旧、车轮依旧、站台依旧。如今随着站名的改变，这里也早已成为铜陵铁路货运的主站场。铁路上车轮的撞击声每天都在在唱响，熟悉的汽笛声依然在欢唱。但这座城已经长高、长大了。60岁的你依然很年轻！

周晨摄



疯狂紫薇

□章铜胜

如果可以用“疯狂”这个词来形容一种植物的话，那只有紫薇了。

紫薇的疯狂，在于它的花期与众花不同。紫薇花开在盛夏到初秋的少年季节，它的花期遇上了暴风雨最猛烈的季节，也正赶上了热风 and 阳光最酷烈的季节。在这样的季节里，美丽的紫薇花依然能笑傲枝头，一串串、一簇簇地浓情绽放着，那些花儿的热烈，在傲视季节的疯狂与酷烈，也在傲视百花柔弱与不堪摧折。

紫薇的疯狂，还在于它的花期绵延，从夏到秋，经历了暴雨狂风的摧残和秋天的肃杀，花开逾百日，正是紫薇以疯狂花开的姿态，颠覆了我们心中“花无百日红”的娱乐。

在我的心中，紫薇是花中的夏蝉，它以花开的状态，告诉我们夏天除蝉鸣如雨的繁华之外，还有繁花如虹的艳丽。

“盛夏绿遮眼，此花红满堂”，说

的正是盛开着紫薇。用花繁枝乱来形容盛开的紫薇，是最恰当不过的了。

紫薇花的开放是近于疯癫状态的狂放。在整个春日浓情的花季里，我们对各种花朵的鲜艳艳丽已经产生了审美疲劳，我们厌倦了花的娇和弱。此时，紫薇花开了。初看紫薇花开，有些不以以为然，总觉得它开得不是时候，它赶在春花繁华之后，先就底气不足，而且它的外形也实在不能和众多艳丽的春花相比。

紫薇花开，看上去太过普通了，以至于它在的花开了一段时间后，我也没有太在意它。那样不起眼的花朵，也怪不得被人忽略到视而不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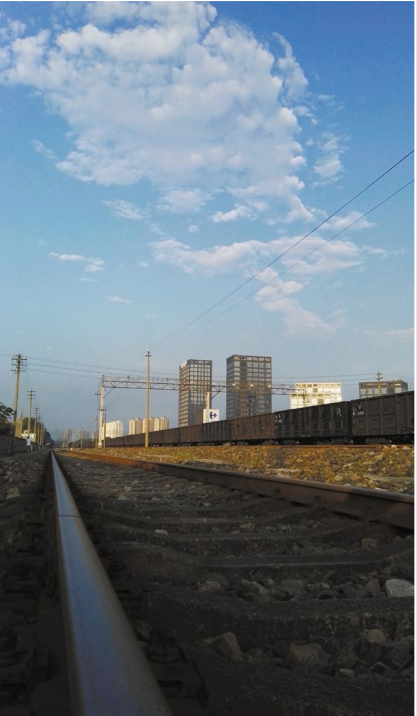
当你开始注意它的时候，你会为造物的精致而欢喜，它是春花满园之后，造物主为我们在夏天的花园打开的一扇窗，我们透过那扇绿意盈满的窗户去窥伺属于夏花的绚烂。

我喜欢用“簇”或“串”来形容盛开

“青山不厌千杯酒，白日唯消一局棋。”这样耽于诗酒、好玩棋子的人，能治理好民众吗？令狐绹为之辩解説：诗人不过以此遣兴，未必就真是如此。宣宗这才答应让他试试。李远上任后，果然不废政务，政绩比较突出，受到百姓好评。以此事看来，官场中人还是与闲情远些，不然被上峰误会了，怕是有碍前程的。李远若非令狐绹力争，不是险些失了好位子？

南朝梁武帝好棋，下棋时比较投入，多次因棋误杀人。梁武帝好佛禅，一次他传和尚杯渡来见，杯渡正进入宫门之际，在下棋的梁武帝恰好叫“杀”，卫士听命立即将杯渡和尚杀了。此事后来又发生过一次，一个高行神异的高僧，武帝甚是敬他，便令使者传他来见，不想正人得门来，下棋的梁武帝一声“杀”，此人就被使者推出斩了。人杀了他还不知道，待棋罢令人传唤，使者却道：奉陛下命令已经杀了。想来这梁武帝宫中安保工作做得甚好，卫士们也非常忠诚听令，任是什么刺客行刺他，怕都是要归于失败。大人物一旦对娱乐太投入，看来确实是很误事的。

无事闲说一番棋，只想唠叨两句话：一是担重责的人，不可太过沉迷娱乐，有时真会误大事的；二是即是娱乐，则心态要好，要讲风格，不可太计赢输，以势压人则更不妥。弈棋本为怡情，风雅些才好。下棋要学什么人？可学街头无事老叟，棋室不论输赢，只觉一日没有白过，摇晃手中的芭蕉扇，蹒跚着回家吃饭去。



的紫薇花，那些花朵看上去，似乎是没有个性的，它们团团簇簇地揪在紫薇略显凌乱的枝头上，像一群不懂修饰自己的妇人，整天在庸常的生活里忙得灰头土脸，看上去至少会让人有些失望。

在夏天的一阵暴风雨后，我看见窗前的紫薇树下已是落红满地，而在它随风轻颤的枝头上，仍然盛开着许多的花朵。那些花朵经历了一场狂风暴雨，在黄昏残阳的金色里，含露欲垂，有着平日难见的娇媚。它让我改变了对紫薇的看法，让我想起一株桃花落英满地的伤感，也让我想起一株海棠娇羞带雨的妩媚，风雨之后的紫薇，更让我想起一树紫薇风雨之后，灿然如霞般花开的笃定。

生为夏花，就该如紫薇般绚烂，绚烂到无以复加，绚烂到让人心生嫉妒。

“紫薇朱槿花残。斜阳却照阑干。双燕欲归时节，银屏昨夜微寒。”读晏殊的《清平乐·金风细细》，忽然就感觉到，在紫薇和木槿花开得残败的时节，就是秋天了，那阵阵的凉意落在了紫薇的朵朵残花上，也落在了斜阳轻抚的阑干上，那个倚阑而立的人，是否也会有生如夏花的轻叹呢。

老屋的记忆

□陈文革

久住闹市，满耳所听的是心浮气躁的喧闹与嘈杂，满眼所见的是鳞次栉比的高楼和大厦，单调又乏味。天是灰蒙蒙的，少了些生机，多了些压抑，独坐在阳台上，百无聊赖，好在旁边花盆中几株悬垂的吊兰，那几抹嫩绿是那么的清新和舒爽，让浮躁的心多了些许的清净。此时一场及时雨而来，这沙沙的雨声，又勾起我对家乡老屋的思念、对童年快乐时光的回味。

小时父母上班，我从小就跟外公外婆生活，住在外公家老屋里，习惯称外公外婆为爹爹奶奶。老屋坐落在四面环山的小盆地中，一条小河沟串联着大塘、小塘，在屋前缓缓流过，老屋掩映在高大的槐树、榆树、梧桐树绿阴下，清凉舒适，空气宜人，老屋为五开三进，住有十二户人家，旁边各两开间分别住着大舅和二家（ga）婆两家，中间为双开2.5米高的大木门，门柱为汉白石雕凿，对外左右各有一块门墩石，有两个电脑机箱那么宽，我小时候喜欢骑坐在门墩石上，看小伙伴们丢沙包、听大人聊天，或当桌吃饭，或趴在上面做作业，夏天清凉，冬天抱个火球（烤火用的炉子）倒也惬意。进大门为第一进，靠东边放着脚踩的大石臼，利用杠杆原理，可舂米、舂谷，靠西边是木石磨，可磨粉、磨豆浆。每到过年时，家家轮流磨糯米炸圆子，春芝麻做麻糖，户户飘香，我们小孩子串东家抓一把瓜子、花生，跑西家装一袋炒山芋角（ge），嘴是不会停歇的，也是我们最为盼望的日子。二进是天井，既是前后两进中间的过渡，也是后进通风敞亮的出口，古人讲究四水归堂，肥水不落外人田，因此下雨的雨水自屋脊汇聚到天井，屋顶天井口呈长方形，约有一张乒乓球桌大，下面用青石板铺底，比地面矮50公分，四面用条石砌筑，建有汉白石栏，天井底看不到涵洞孔口，但不管下多大的雨，天井都不会积水，雨水会很快从石板缝隙渗走，不得不佩服老祖宗的建筑技巧与奇妙设计。每到下雨天，爹爹和他的老弟兄们坐在天井旁相互传抽着黄烟，我有时就蹲在旁边帮着装烟丝，忙着接火，玩厌了便和小伙伴们聚在天井前，听滴滴答答的雨声，看四溅飞舞的雨柱，相互摊开手掌在雨柱中飞速砍动，看谁的手掌不被雨水打湿，多数时候都是砍得火花飞溅，一个脸上都沾满水滴，衣服也被雨水湿透，好在是夏天，大人们看着我们头发滴水、衣服无干最多只是笑骂两句“看你们疯的。”便任由我们相互追逐、打闹，尽情地在水花飞溅中享受着开心、快乐、雨哗哗在下，我们的乐趣由饮水，变成了相互对射，用掌接水抛向对方，你来我往，攻击、躲闪、反击、遮掩，或是大笑，或是迷了眼，一阵哭喊，大人便用毛巾帮着擦一下，并不加以阻止，哄两声别哭了，便继续去做自己的事，哭喊的带着泪眼又加入激战的行列。

吃饭时，奶奶煮点小干鱼，炖上一碗干虾子辣酱，炒上南瓜叶、丝瓜条、辣椒瘪，爹爹喜欢喝点小酒，那都是打的散装地瓜干酒，慢慢咪上一口，拿个小干鱼惬意地嚼着，看爹爹那满足、享受的样子，觉得那真是美味，有次我实在忍不住趁不注意用筷头在酒盅里沾上一点，飞快地放入嘴中，“呀”又辣又有点苦一下子辣得我眼泪、鼻涕直流，再也不沾这所谓的“美味”了。在老屋中，我们端着饭碗，串东家跑西家，谁家有好吃的，都要尝上一点，那种滋味是如今城里的孩子无法体会到，看着现在的孩子每天回到家就大门一关，蜗居在家，少了童年自由自在、无拘无束的快乐，少了野性使然的那份天性。

老屋的第三进是后庭，过去是供奉祖先牌位的地方，据爹爹讲：每年三十晚上吃过年夜饭，在十二点前，大人们都要带上蜡烛、鞭炮到牌位前祭奠一番。但后来都被拆除了，只剩余光秃秃的墙壁，让后庭变得冷清，成为各家杂物堆放处，放学后这里成为我们小孩子躲猫猫、玩打仗游戏的好去处，常常是不到天黑，家家犹如一本启蒙的书，“回家吃饭”叫喊声中，才极不情愿的往家跑，也有被大人用小竹梢边撵边哭着回家，这也成为我们下一次嘲笑、逗闷“鼻子眼睛鼓大泡”的典型。

时光飞逝，老屋已随着时代的发展而被拆倒塌，家家择地盖起了独栋小楼，但童年的记忆最难忘，老屋犹如一本启蒙的书，我学会了谦让与包容；老屋犹如一盏指路的灯，这里有宽厚与真诚；不管清贫与富有，不管距离远和近，老屋永远是扯不断的根。